西安航空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下属公司招聘公告

**一、单位简介**

西安航空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城集团”）是经西安市人民政府批准，由航空基地管委会于2016年8月正式组建的大型国有企业。航空城集团注册资金49.1亿元，资产总额超过200亿元，控股参股公司60余家，业务领域涵盖公用事业、产城开发、金融投资、通用航空、现代服务等板块。目前各业务板块进入快速发展期，为满足业务发展所需，航空城集团下属公司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各用人需求单位基本情况如下：

西安市航空基地航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清公司”）是西安国家航空产业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航空城集团控股一级公司）全资控股公司，注册资本金1亿元人民币。航清公司是西安航空基地装备制造表面处理中心的开发运营主体，业务范围涵盖环保园区、水处理、环卫、固废处理处置等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服务。航清公司依托航空产业优势及自身的专业能力，专注环保行业发展，致力成为助力航空产业发展的绿色配套企业。

西安航源城市配套设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源公司”）是西安国家航空产业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航空城集团全资一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坚持以服务航空基地发展大局及开发建设为核心，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完善城市功能配套为己任，依托基地产业优势及自身专业能力，大力推进新能源开发应用、分布式供热、水务等基础设施配套业务，形成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全产业链，致力于“双碳”目标实现，服务于新能源领域，成为航空产业发展的一流绿色新型现代化企业。

**二、招聘岗位概况**

**本次共计招聘工作人员18名**，其中航清公司招聘8人、航源公司招聘10人，具体岗位、招聘人数和要求详见《招聘岗位一览表》。

**三、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品行及正常履职所需的身体条件;

3.应聘人员年龄应符合岗位具体要求，详见岗位任职条件；

4.应聘者除符合以上基本条件外，还应符合《招聘岗位一览表》中的专业、技能、工作经验等要求；

5.结合招聘岗位实际及个人意愿对个别优秀者可进行岗位调整；对特别优秀的应聘者可视报名情况及岗位紧缺程度适当放宽条件。

（二）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得应聘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

4.本人或家庭成员、近亲属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人员；

5.因违法违规被开除、辞退、解聘的人员；

6.现役军人和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读的非2021年应届毕业生用以往取得的学历报名的人员；

7.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符合本次招聘要求的人员。

**三、招聘流程**

**（一）公告发布**

**在西安航空城集团官网、西安航空基地官网、西安航空城集团微信公众号、[航空基地人才热线微信公众号](http://www.haorc.com）发布招聘公告；于11月13)等发布招聘公告。**

**（二）报名**

**1.报名时间：2021年12月6日到2021年12月27日。**

**2.报名方式：**本次招聘采用网上投递。应聘人员在西安航空城集团官网（http://www.xacacg.com/）下载填写《应聘人员信息登记表》，并准备相关资料。

网上投递：应聘人员将《应聘人员信息登记表》信息登记表、报名所需证件及材料扫描成PDF电子版并注明文件名发送至邮箱1012011817@qq.com。（文件名称、邮件主题统一采用：应聘公司+应聘岗位+姓名+联系方式）。

**3.报名材料：**

（1）应聘人员信息登记表（需1寸照片1张）。

（2）本人身份证、学历证、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从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下载打印）、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以及我国驻外使领馆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个人职务职级证明材料和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所需相关证件复印件。

（4）其他需要说明事项的材料。

**（三）简历筛选、资格审查**

报名结束后根据应聘者提交的报名材料及招聘岗位所需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简历筛选及资格审查。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工作全过程，一旦发现应聘人员与岗位条件不符，随时取消应聘资格。

**（四）笔试**

笔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对综合及业务领域知识的掌握情况、履职所需的分析思考能力和综合表达能力。笔试有关安排另行通知。

**（五）面试**

通过笔试的应聘人员，进入面试环节。面试主要考查应聘人员的逻辑思维、分析判断、应变协调、交流表达、心理素质等。面试满分100分，设置合格分数线，合格分数线为70分，低于合格分数线的予以淘汰。

**（六）体检、考察**

1.根据面试得分按照招聘岗位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考察人员。

2.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理。外调考察内容主要是德、能、勤、纪、廉，特别是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以及与招聘岗位相关的专业素质、业务能力等。

3.体检、考察任一环节不合格的，取消应聘资格。空缺名额可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确无合适人选的岗位，可以空缺。

**（七）公示**

根据面试、体检、考察结果，确定拟录用人员，在航空城集团微信公众号及集团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天。

**（八）录用**

对通过公示的拟录用人员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本次公开招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者，予以正式录用，不合格者取消录用。

**四、薪酬福利**

本次录用人员按国家规定缴纳社会保险，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待遇。

**五、其他说明**

1.应聘人员提供的身份证明和应聘岗位所需的资格材料应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取消应聘资格，对已录用人员，一经查实，立即解除劳动合同。

2.应聘人员报名时必须提供准确、畅通的联系电话，并及时关注考试相关公告。因应聘人员通讯不畅所造成的后果，由应聘人员自行负责。

3.本次招聘最终解释权归招聘用人单位所有。

咨询电话：029-89080573

监督电话：029-89080905